**衡南县编办2018年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18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二、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

四、预算绩效情况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能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部门职能职责

1、贯彻执行中央和省、市有关行政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以及机构编制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机构编制管理的规范性文件；统一管理全县各级党政机关（含党委、政府各部门，人大、政协、法院、检察院机关，民主党派、人民团体机关，以及其他行政机构，下同）和事业单位的机构编制工作。

2、拟订全县行政管理体制与机构改革总体方案并组织实施；审核县直党政机关各部门和各乡镇机关机构改革方案；指导、协调全县各级行政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工作。

3、拟订全县事业单位管理体制与机构改革总体方案并组织实施；审核全县科级事业单位机构改革方案；审定全县股级事业单位机构改革方案；指导、协调全县各级事业单位机构改革工作。

4、审核全县科级机构、全县党政机关股级机构、股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的设置和调整；研究提出全县党政机关职责配置和调整的意见，协调各部门之间的事权划分和职责分工；审定全县科级机构的内设机构、股级差、自收自支事业单位的设置和调整。

5、审核全县党政机关各部门、全县科级事业单位人员编制方案；审定全县股级及以下事业单位人员编制方案；会同相关部门提出全县党政机关、科级事业单位领导职数配备和调整方案；审定全县党政机关、事业单位股级领导职数；拟订全县各级党政机关行政编制、政法专项编制总额分配和调整方案；拟订全县事业单位机构编制标准和管理办法。

6、负责全县各级党政机关、事业单位机构编制实名制管理；审核纳入县财政统一发放工资的党政机关、事业单位的人员编制性质、数量、实有人数和领导职数；负责全县机构编制统计工作。

7、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事业单位登记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拟订全县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工作的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依法对县本级登记管辖范围内（含利用国有资产举办）和省、市垂直管理的地税等系统的事业单位进行登记管理；牵头组织股级事业单位法定代表人的任期经济责任审计工作；指导、协调、监督全县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工作；

8、负责全县乡镇、县直机关各部门、群众团体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赋码工作。

9、监督检查全县各级党政机关、事业单位机构编制及机构改革方案的执行情况，并对县直单位履行“三定”规定情况进行评估，参与对县直单位的绩效考核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查处机构编制违规违纪行为。

10、负责全县机关、事业单位“政务”和“公益”中文域名注册的组织、协调、宣传和管理工作。

11、负责指导、协调、推进全县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承担县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等。

12、承办县委、县人民政府和县编委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本单位预算包含所属二级事业单位：衡南县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和衡南县机构编制信息中心。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止2018年12月，我办离退休2人，在岗人员共计11人：其中在编在岗11人。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

我办内设5个组室，下设1个事业单位。内设组室分别为综合组、行政机构编制组、事业机构编制组、法人登记管理组、监督检查组。所属二级事业单位为衡南县机构编制事务中心。

（二）决算单位构成。

我办2018年部门决算公开单位构成：中共衡南县委编办本级，为县直一级预算单位，无下属二级机构及其他。。

**第二部分2018年度部门决算表**

（部门决算公示表格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8年度收支基本情况

2018年总收入138.02万元，较2017年决算数192万元降低54.39万元，降低28.27% 。2018年总支出138.61万元，较2017年决算数191万元，降低52.51万元，降低38.04% 。总结转4.17万元。2018年总支出中项目支出44.09万元、基本支出94.52万元。

二、“三公“经费情况：三公经费0.81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费0.81万元，较2017年降低0.34万元，降低29.55%。本年决算数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坚持厉行节约、规范公务接待管理、压缩开支。

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81万元，国内公务接待批次9次，国内公务接待98人。

 3、本年度单位没有公务用车，本年车辆保有量为0辆，本年新增车辆数为0辆。

三、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18年本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为0。

四、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2018年，全单位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为首要政治任务，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五大发展理念，倾力把云集打造成“衡阳市后花园”的目标，主动创新作为，提高行政效率，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我单位于2019年5月对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形成了绩效评价报告，已按时报送县财政局，并在县门户网站予以公开。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1.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3、机关运行经费

 2018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万元，主要为办公费、公务接待费。

**第四部分 名称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核拨给单位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省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中共衡南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2018年决算公开表（8张表）